

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8月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聘请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担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至2014年12月31日止。

2014年9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2014年10月27日，公司与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达证券”)签署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承销暨保荐协议》，聘请财达证券担任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公司与中原证券终止了原保荐协议，并与财达证券于2014年11月24日签署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持续督导协议》，中原证券未完成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财达证券承接。财达证券已委派保荐代表人李梦江先生和王洪斌先生负责公司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李梦江先生、王洪斌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财达证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期间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两个完整会计年度，并承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剩余持续督导期内(至2014年12月31日止)的督导工作。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以及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特此公告

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附件：

一、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贰拾贰亿壹仟万元整

住 所：石家庄市自强路35号

法定代表人：翟建强

成立日期：2002年4月25日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代销金融产品；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6月28日)。

二、保荐代表人简介

李梦江，男，保荐代表人，曾主持或参与兖州煤业、大同煤业、思源电气、科达股份、国信证券、特锐德、仟源医药及漳泽电力等多家公司再融资、首发及股改保荐项目。

王洪斌，男，保荐代表人，曾主持或参与中国银行、山西证券、华电国际、陕国投 A、电光科技、重庆路桥、宗申动力等多家公司再融资、首发及股改保荐项目。